

证券代码：600962

证券简称：国投中鲁

公告编号：2023-033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人，注册会计师149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37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人次、行政处罚 6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华强女士，199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8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2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梁晓燕女士，199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智月红女士，201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按照信永中和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审计费用预计为 89 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76 万元人民币，同比去年降低 15.56%；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费用为 13 万元人民币，同比去年降低 13.33%。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专业资质、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信永中和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国投中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国投中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担任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